

(108)進修部 電機工程系 碩士在職專班 全學程開課時序表

第一學年 (108)					
科 目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必 修	※專題研討	1	2		
	※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			2	2
小 計		1	2	2	2
選 修	無線系統	3	3		
	進階電磁理論	3	3		
	進階電力電子學	3	3		
	PWM控制IC進階應用與實作	3	3		
	太陽光能規劃與應用	3	3		
	電動機伺服控制	3	3		
	進階微波工程	3	3		
	天線工程	3	3		
	高等電子電路分析與設計	3	3		
	電力系統控制與運轉	3	3		
	進階數位訊號處理	3	3		
	影像處理	3	3		
	嵌入式系統應用			3	3
	電子產品設計實務			3	3
	模糊控制			3	3
	電能管理技術			3	3
	行動通訊			3	3
	排隊理論			3	3
	類神經網路			3	3
	電力電子系統FPGA控制			3	3
	電動車機電整合工程			3	3
	電力電子系統控制			3	3
	PWM控制IC分析與設計			3	3
線性系統理論			3	3	
人工智慧			3	3	

第二學年 (109)					
科 目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必 修	※論文(一)(二)	3	3	3	3
小 計		3	3	3	3
選 修	產品可靠度分析	3	3		
	強健控制	3	3		
	電波傳播與應用	3	3		
	智慧型天線理論	3	3		
	計算機圖學	3	3		
	類比積體電路	3	3		
	獨立研究	1	1	1	1
	電力品質			3	3
	高頻電路設計			3	3
	電磁相容設計與量測			3	3
	電業自由化			3	3
	高等計算機結構			3	3
	高等作業系統			3	3
	電力系統故障分析			3	3
	電能節約與管理			3	3
	自然啟發演算法			3	3
	CMOS類比積體電路分析與設計			3	3
	CMOS數位積體電路分析與設計			3	3
	電力電子應用			3	3
	最佳化演算法			3	3
	綠色能源工程技術			3	3

項目	學分	時數
※專業必修	9	10
專業選修	21	21
合計	30	31

備註:

- 1.最低畢業學分：30學分；必修學分：9學分
選修學分：21學分（含跨所選修學分）
- 2.本系允許跨系選修，惟本系專業選修學分不得低於15學分。
- 3.論文必修6學分，分兩學期排課，待口試通過後一次給予評分。
- 4.表列選修僅供參考，依實際狀況調整。